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EL SOLUTION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宏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1)

不尋常股價及成交量波動

宏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現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要求，發表公佈如下：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今天本公司的股份價格上升及成交量上升，茲聲明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上述情況的任何原因。

董事會謹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公開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

本公司之股東及有意投資於本公司之人士在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宏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簡志堅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簡志堅先生、簡龔傳禮女士、李淑嫻女士及李繼賢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少銳先生、葉煥禮先生及李光龍先生。

* 僅供識別